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會員組織統計

資料項目：彰化縣合作社概況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 發布機關、單位：彰化縣政府主計處

* 編製單位：彰化縣政府社會處社會發展科

* 聯絡電話：04-7532215

* 傳真：04-7265932

* 電子信箱：lanie@email.chcg.gov.tw

二、發布形式

* 口頭：

() 記者會或說明會

* 書面：

() 新聞稿 () 報表 () 書刊，刊名：

* 電子媒體：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http://www2.chcg.gov.tw/main/main_act/main.asp?main_id=29912&act_id=156

() 磁片 () 光碟片 () 其他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經主管機關核定設立之各類合作社，均為統計對象。

* 統計標準時間：以6月底、12月底之事實為準。

* 統計項目定義：

(一) 單位社：指由自然人依合作社法設立之合作社。

(二) 聯合社：指由若單位社，因區域上或業務上之關係，依合作社法聯合設立之合作組織。

(三) 社數：依合作社法組織並完成登記之合作社總數。

(四) 個人社員：以自然人加入合作社為社員者。

(五) 法人社員：不以營利為目的的法人，並依各社章程規定加入合作社者。

(六) 股金總額：全體社員認購社股之總金額。

(七) 農業合作社：從事與農、林、漁、牧之生產、運銷、供給、利用、勞動、運輸等業務之合作社。

(八) 工業合作社：從事與工業生產、運銷、供給、利用、勞動、運輸等業務有關之合作社。

(九) 消費合作社：經營社員生活用品銷售業務之合作社。

(十) 公用合作社：設置住宅、醫療、托老及托兒等公用設備供社員生活上使用業務之合作社。

(十一) 保險合作社：經營保險業務之合作社。

(十二)區域性合作社：以行政區域為組織區域，並由區域內之自然人及非營利法人依合作社法設立之合作社。

(十三)社區合作社：以社區為組織區域，並由社區內之自然人及非營利法人依合作社法設立之合作社。

(十四)合作農場：指由具有耕地證明、能提供土地或勞力之農民依合作社法及設置合作農場辦法所設立之合作組織。

* 統計單位：人、個、元

* 統計分類：橫項依「類別」分；縱項依「單位社」及「聯合社」分。

* 發布週期（指資料編製或產生之頻率，如月、季、年等）：半年報

* 時效（指統計標準時間至資料發布時間之間隔時間）：25 日

* 資料變革：報表編號 2922-02-01-2 彰化縣合作社概況公務統計報表。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 預告發布日期（含預告方式及週期）：每半年終了後 25 日內

* 同步發送單位（說明資料發布時同步發送之單位或可同步查得該資料之網址）：無

五、資料品質

*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彰化縣政府依據轄區內依合作社法核發之各項合作社登記證資料彙編。

*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說明各項資料之相互關係及不同資料來源之相關統計差異性）：無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說明預定修正之資料、定義、統計方法等及其修正原因）：無

七、其他事項：無